

证券代码：300136

证券简称：信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5-034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5月25日、2015年5月26日、2015年5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说明

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及重大事项的筹划;
-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

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无条件通过，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批文。如后续有进展，公司将会及时公告。

2、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五月廿七日